自由、民主化的淡江學風⊙莊淇銘

人物

作者簡介：
台灣台南市人
一九五六年六月二十四日生
成功大學環境工程系畢業
美國俄亥俄州立大學電腦碩士
美國西南路易士安那大學電腦博士
美國西南路易士安那大學講師
本校資訊工程系系主任
本校資訊工程研究所所長
現任本校教品會執行秘書

本篇文章是筆者在淡江大學任教後，對學校在民主化過程中的體驗，由於是個人的體驗，必然未能觀照全面性，故先於此提醒讀者。首先，需瞭解民主化過程中的背景，國民黨來台灣後，對丟掉大陸耿耿於懷，更認為丟掉大陸與知識分子不支持國民黨且對其嚴厲批判有關，所以，來台灣後，對台灣的大學進行相當嚴密的控制，可說到了可以錯抓，不能放過的地步。最近受到社會頗為重視的台大哲學系事件及師大四六事件，就是這掌控校園過程中冰山的一角。本校當然不能置身於這掌控過程之外，但是，本校在這脫離政治掌控邁向民主化的過程中，所表現的與其它學校相比，確有過人之處，限於篇幅，僅探討在民主化過程中，本校對原有制度的改革態度及處理與政府不同立場的學生及教師的方式。

首先，可從發生於七年前，可說是國內近二十年來規模最大的學生運動（三月學運）回顧起，三月學運是要求資深立委國代應儘速下台進行國會全面改選，於其時在中正紀念堂聚集了來自全國各校的上萬學生，當時被認為開明派的馬英九到現場希望平撫學運時，遭到學生抨擊，離開時

還被在場民眾踹了兩腳，消息傳出後，各大學行政單位因感受到暴力陰影而望中正紀念堂卻步。然而，本校當時的校長趙榮耀及訓導長羅運治就無懼於萬一學生失控引發不禮貌行為，毅然到現場關懷本校學生，且並未勸同學回家，只是要同學注意安全與健康，還捐了慰問金。在當時，與其他學校相較，本校可說是既關心學生、又開明。在那時筆者就在現場，記得趙校長及羅訓導長要離開現場時，還回頭跟我表示，要來的時候，還是有點怕怕的，但是，該來還是要來，自己學校的學生總是要關心才是。

而後，因三月學運的衝擊，促成了國是會議，遂引發各大學風起雲湧的學生運動。本校諸多社團於其時相當活躍，在校內校外進行許多抗爭活動，如反軍人組閣，總統直選街頭抗爭及反核運動等，而在反核運動中，學生就曾自行在校園圍地進行為期三日的反核活動，因當時圍地甚廣，在校內造成不小的衝擊。由於類似的抗爭活動甚多，當然也就不免會觸及校規。於其時，學校的決定懲處學生的單位是訓育委員會，雖然有委員建議違反校規就應依校規處罰，但大多數的委員則認為校規已不太符合時代需要，因此建議應重新檢討校規，並將這段期間的抗爭事件中所引發的違反校規行為，以勸導代替處罰。是以，在那段期間，本校可說是全國大學中唯一沒有因抗爭事件違反校規而懲處學生的大學。甚至，為了不讓學生因遊行示威就觸犯校規，羅訓導長還主動在校務會議提案通過了本校學生的集會游行辦法，還規劃了靜坐區，這在全國各大專院校可說是創舉。

而後，為檢討學生獎懲規定，林雲山校長於81學年度，指示成立獎懲辦法修訂委員會，為廣納學生意見並促使學生參與制訂有關學生權益的懲處規則，林校長特別規定委員會中要有一半的學生代表。委員會成員收集了各校的獎懲規則製成各校獎懲比較表讓學生參考，在討論罰則時，委員會幾乎都尊重學生代表們的意見，也就是說，本校懲處

學生的規則可說是學生代表所訂定的條文。經過約一學年的會議討論及舉辦兩次的公聽會，最後完成修訂。本校亦是第一個開風氣之先，讓學生參與制訂懲處學生規則的大學。

本校另一個開明創舉就是在學生申訴評議會中，讓學生代表參與，猶記得當時在校務會議中就有不少聲音反對，其一認為學生一定會站在學生這一邊，所以若犯錯被懲處後，只要向申訴評議會申訴，在學生袒護或同情之下，可能懲處都會被翻案。其二認為許多學校的學生申訴評議會並無學生代表，且學生年紀尚輕，本就仍在學習階段，如何能判定申訴案件，故認為不宜讓學生參與。但是，當時有不少贊成的意見認為，英美許多國家的陪審團成員，教育程度在大學之下，想想，大學以下程度的人士可以擔任陪審團成員，決定判決的生殺大權，本校的大學生為什麼沒有能力擔任僅判斷學生申訴案件的委員？

贊成的一方除了呼籲別低估同學們的判斷力外，更認為這也是一種對學校法治的參與及學習的機會，故認為應讓學生參與申評會，同時，也認為別的學校沒有，本校若有，那表示本校有開創性，有何不可？校務會議最後通過讓學生申訴評議會應有學生代表參加，且學生代表比率相當高，約佔總數的四成。讓人欣慰的是，在學生申訴委員會運作兩年後，不少當時耽心學生會偏袒學生，而產生疑慮的學校人員，在看到申訴案的結果均相當公正後，對筆者說，淡江的學生還真有自主判斷力，看來讓學生參與是正確的決定。

另外，就學生參與校務方面觀察，本校為培養學生參與校務能力及廣納學生建言，原本在學校諸多委員會如膳食委員會或院務會議中皆有學生代表出席。而後，為讓學生能參與全校最高的會議機關－－校務會議，在八十年的校務會議中引發熱烈討論，那時候現行的大學法尚未通過，且

全國號稱最開明的台灣大學亦僅讓少數的學生代表「列席」校務會議。由於當時的提案是要讓學生代表「出席」校務會議，也就是與其它與會代表享有同等之權力，比台大的「列席」更為前進，因而在校務會議中造成贊成與反對的意見激辯，當時在羅訓導長力陳應讓學生代表出席，林雲山校長（當時擔任副校長）提出「雖然大學法還沒通過，但淡江大學可以前瞻性的走在大學法之前」，臨門一腳的支持下，通過了校務會議中應有學生代表參加的全國創舉。

在教師方面，在民主化的過程，一個個政黨興起於國內政壇，一般而言，學校對本校教師屬於那個黨派均相當尊重。也因此，在總統選舉期間，由於各組總統候選人的重要幕僚中皆有本校教師，外界曾戲稱，不管誰當選，淡江大學對總統府都有影響力。其次，本校教師擔任民意代表的也是各黨派皆有，政黨取向可說是相當的多元化。

另外，在行政主管選任方面，因白色恐怖造成的影響，許多人都深深認為參與反對運動或不同黨派將與擔任行政主管絕緣，也就是說，學校在選任行政主管時，會考慮人選的政治立場。以筆者為例，筆者是當時所謂的抗爭異議分子，所以在本系選任系主任時，雖然筆者在系內獲得較高票支持，但不少人就認為學校不可能讓筆者擔任系主任。然而，學校相當尊重院及系的推薦，筆者遂成為在民主化過程中第一個「異議分子」擔任大學行政主管的。可笑的是，在當時有些人士竟以本校讓筆者擔任系主任為由，而懷疑筆者是否被收買了。想想，白色恐怖的影響可見一斑！但是，隨著民主化的浪潮，各大學開始任用原本如筆者所謂的「異議份子」擔任行政主管，及看到本校行政主管不同黨派都有，當初懷疑的朋友才不好意思的對筆者說，原來淡江大學，真的這麼開明。

西方有句名言，「在溫馨的順境中，歡欣鼓舞，那是一般

常情不足為奇，真正有根柢的人，能在苦澀的逆境中，含笑自若」，想想，現在許多大學在社會高度自由、民主化後，才實行自由學風，那實不足為奇，本校能在保守壓力仍大的環境中，推動自由化與民主化，值得驕傲與稱許。當然，改革的過程中，校方不可能全然無缺失，也必然有需要改進之處，這當然就待全校教職員共同努力，讓本校能百尺竿頭再進一步了。